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15-011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股份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应由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陆红星先生、余津勃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的意见：股份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	100	0	不适用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10	0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	0	615	
	小计	110	61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22,000	23,242	不适用
	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公司	3,300	3,799	
	小计	25,300	27,041	
合计		25,410	27,656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25,000	0.37	79	23,242	0.39	不适用
	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公司	5,000	0.07	2,529	3,799	0.06	
	小计	30,000	0.44	2,608	27,041	0.45	
合计		30,000	0.44	2,608	27,041	0.4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名称：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红星

注册资本：178,165.42万元

经营范围：工程施工（承包）、设计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2号

与股份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2. 名称：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家兴

注册资本：10200 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石油化工工程，房屋建筑安装工程等

住所：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红旗街

与股份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名称：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涛

注册资本：8213.78 万元

经营范围：大型设备的吊装运输等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大庄村南

与股份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之全资企业，主要从事化工、石油化工工程建筑安装、岩土工程及大型设备的吊装运输

业务。本公司下属工程公司因总承包业务需要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相关关联企业。该等业务分包基于建筑市场通用规则采取招标投标方式，有关工程公司按照投标报价及评标标准确定中标单位。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及在价格方面给予关联企业优待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有着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股权在2008年发生变更后，与上述公司间的交易被界定为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企业具备相应的资质，具有丰富的工程经验和良好的信誉，股份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工程总分包交易有利于股份公司集中优势扩大主营业务，减少股份公司的人员、机构及管理成本，增加股份公司工程承接数量。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的交易是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投标确定的交易对象，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招标定价等违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股份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